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的培训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项目组成员于2024年4月11日对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锦能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门培训，并对相关人员派发了相关培训资料，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本次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4年4月11日。

二、培训地点

现场方式。

三、培训内容

保荐机构项目组成员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法规的要求，对美锦能源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项培训。本次培训重点如下：

- 1、资本市场监管新规；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职权；
- 3、股票交易合规要求；
- 4、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责任；
- 5、对上市公司违规案例进行了讲解培训。

本次培训工作得到了上市公司的积极配合，加深了上市公司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增强了上市公司及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达到了预期培训目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的培训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高吉涛

刘明浩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